

招标公告

阳江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阳春分局的阳春社保分局办公楼四楼及三至十楼卫生间修缮工程，其招标前期工作已完成。现对该项目进行施工邀请招标，选定承包单位。

1. 本次招标项目的概况如下：

(1) 招标项目名称：阳春社保分局办公楼四楼及三至十楼卫生间修缮工程；

(2)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规模）：办公楼四楼及三至十楼卫生间修缮；资金来源：单位自筹，已落实；

(3) 招标范围：阳春社保分局办公楼四楼及三至十楼卫生间修缮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4) 工程建设地点为：南新大道 128 号；

(5) 工期为：60 个日历天

(6) 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合格标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其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二级及其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法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方式。

5. 招标决标方式：邀请招标（低价评标法）。

6. 工程承包方式：采用单价合同承包方式。

7. 本招标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1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万元整），投标人应在该项目开标时间前以现金形式递交。

8.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2022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9.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 15 时 00 分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0.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 年 10 月 27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11.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开标地点：广东省阳春市春城街道东湖西路 34 号四楼。

12. 本次项目所有相关公告会在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ychjgs.com>）相关媒体上公布及发书面投标邀请书，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形式至招标代理机构释疑。

本项目详细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人：阳江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阳春分局

招标代理机构：阳春市宏建工程项目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1 日